

梅沙海关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，梅沙海关坚持“以公开促规范、以公开强监督”目标，线上线下同步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稳步提升，努力打造“暖企优企”政务品牌。

（一）健全完善政务公开组织架构。动态调整组内成员，明确分管领导加强协调具体抓、专人专岗具体干的机制，明确门户网站管理人员，进一步压实政务公开工作责任，强化对门户网站的管理和维护，推动工作的落实见效。

（二）制度先行持续强化落实落细。一是梳理明确公开标准目录。结合工作实际细化完善本关《基层政务公开标准事项目录》，明确公开事项、公开时限、公开载体渠道和相关责任科室。二是明确信息公开程序，依照业务科室申请、办公室初核、分管领导签发的流程，按照“谁制作、谁公开”“谁公开、谁审查”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的原则，从严把握公开内容。

（三）工作亮点和总体成效

依规做好行政执法公示工作。梳理我关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事项清单，依托深圳海关门户网站做好行政处罚结果信息双公示工作，今年以来公示行政处罚决定书 8 份，行政执法检查事项 46 份。

高效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答复工作。通过互联网邮箱、信函、

现场来访等形式接收海关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并于门户网站上公示受理方式。今年以来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5 件，均在法定期限内完成答复，均未引发复议诉讼。

细致做好咨询投诉工作。及时接听、接待企业、相对人来电来访，高质量办理 12360 转办工单，年内共办理来电、来函、来访约 160 余次，办理 12360 工单 8 项次，满意度均为“非常满意”。

设置专区集约化管理信息公告。在政务服务大厅设置政务公开专区，创新运用“政务公开电子公告栏”公示上岗人员、办事窗口、通知公告等信息，编写企业常用办事指引 15 项并转化为二维码，企业可通过现场指示牌或服务手册扫码获取，提升关企沟通效率，实现政务公开工作由“分散公开”向“定点公开”转变。

打造关企互动平台。优化关企互动机制，打造关企互动交流平台，综合提升企情收集、普法宣传能力与水平；结合“关长送政策上门”活动，整合提升“关见一刻”“关长接待日”等渠道效能，紧密贴近行业、企业宣讲便利通关政策及解决实际困难。

开展“一系列”普法宣传活动。积极与地方政府部门和司法机关联动共建，重点打造特色普法品牌。依托盐田综合保税区司机之家建设，积极建设好梅沙海关法治宣传教育基地，常态化开展各类普法活动，自主制作《梅沙海关普法宣传册》，积极扩大海关法治宣传的影响力和覆盖面，为辖区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231		
行政强制	23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
	自然	法人或其他组织	总计

		人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 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5	0	0	0	0	0	5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	1	0	0	0	0	1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3	0	0	0	0	3
	(三) 不予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1	0	0	0	0	1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 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 他	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咨询事项，指引咨询渠	0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	道								
	4. 申请人撤销申请	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5	0	0	0	0	0	5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2022 年年报中所提问题整改情况。

问题：收到依申请公开数量较多，办理工作机制有待进一步

完善。信息公开与行政执法公示等工作结合不足，执法一线干部缺少对于行政执法公示缺乏培训，公开能力有待加强。

对此，我关优化政府信息公开答复工作机制，顺畅科室之间的联系配合，压实工作责任。进一步梳理政务公开工作流程，依托法规组对一线行政执法干部开展一对一专题培训，做到应公开尽公开，进一步提高我关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。年内办理信息公开申请 5 件，均妥善完成答复，未引发后续复议诉讼。

（二）目前存在问题。我关信息公开审查工作仍需要进一步优化，存在审核意见不规范、流转程序错误等问题，仍需加大对信息制作部门的工作培训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。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